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资产收购事项，标的资产属于食品加工行业。公司暂未聘请中介机构，交易方式不限于股份转让或增资，预计交易金额将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。

鉴于该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华英农业，股票代码：002321）自2017年11月30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如确定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